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2、召开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监事会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6日

召开地点：广州市

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
3、监事会出席情况

会议应到监事6名（其中独立监事2名），实到监事6名（其中独立董事2名）。张德伟监事会主席、施燕监事、黎清监事、朱卫平独立监事、江金锁独立监事亲自出席了会议，李建文监事委托黎清监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

4、会议主持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德伟先生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部门部长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 6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经 6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